

证券代码：300296

证券简称：利亚德

公告编号：2023-005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在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要求，并于2023年1月16日以邮件、电话方式等发出了召开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经全体董事推选，会议由公司董事李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李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选举李军先生为公司第

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如下：

1、同意选举李军先生、李楠楠女士、袁波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董事李军先生担任召集人；

2、同意选举肖建华女士、李哲先生、李楠楠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肖建华女士担任召集人；

3、同意选举李哲先生、肖建华女士、李军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李哲先生担任召集人；

4、同意选举李哲先生、肖建华女士、袁波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李哲先生担任召集人。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高级管理人员：

1、同意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根据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李楠楠女士、姜毅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张

晓雪女士为财务总监；

3、根据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李楠楠女士为董事会秘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梁清筠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州励丰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旗下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同意广州励丰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励丰文化”）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珠江支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1亿元，期限为1年的综合授信，具体业务品种以中国银行珠江支行最终批复为准，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非融资性保函业务除外）。

励丰文化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业务发展稳定，公司能有效控制相关风险，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支持励丰文化拓展融资渠道，保障其持续、稳

健发展，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和《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旗下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同意全资子公司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亚德智慧科技”）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9,000万元，期限为1年的综合授信，具体业务品种以交通银行深圳分行最终批复为准，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利亚德智慧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业务发展稳定，公司能有效控制相关风险，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支持利亚德智慧科技拓展融资渠道，保障其持续、稳健发展，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和《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利亚德（西安）智能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旗下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同意全资子公司利亚德（西安）智能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智能”）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以

下简称“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6,000万元,期限为1年的综合授信,具体业务品种以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最终批复为准,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西安智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业务发展稳定,公司能有效控制相关风险,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支持西安智能拓展融资渠道,保障其持续、稳健发展,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和《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人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北京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1亿元,期限为1年的综合授信,具体业务品种以江苏银行北京分行最终批复为准。由实际控制人李军先生及其配偶杨亚妮女士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人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以上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董事李军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